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

第八届会议

2011年11月14日至18日，日内瓦

知识产权(IP)与非正规经济

秘书处编拟

1. 本文件的附件载有一项关于“知识产权与非正规经济”的专题项目方案，涉及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34。该项目的费用概算总计为 90,000 瑞郎，系非人事费用。

2. 请 CDIP 审议并批准本文件的附件。

[后接附件]

建议 34 相关项目的进展报告

1. 提 要	
项目代码	DA_34_01
项目标题	知识产权与非正规经济
<u>发展议程建议</u>	<p>发展议程建议 34:</p> <p>“为帮助成员国制定重大的国家计划，请 WIPO 开展研究，了解在非正规经济部门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存在哪些障碍，包括了解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尤其在创造就业机会方面涉及的实际成本和利益。”</p>
<u>项目简介</u>	<p>更好地理解创新怎样在非正规经济中发生，知识产权与非正规经济之间有何联系，是提出有用政策指引的必要条件——一方面是评价现有知识产权政策手段怎样对非正规经济中的创新产生影响，另一方面是有哪些知识产权相关政策措施可以帮助其扩大产出与就业。项目将产生四份报告，将在创新怎样在非正规经济中发生以及知识产权在这一过程中发挥何种作用的问题上提供概念指引和案例研究证据¹。为了给各项研究的发展提供指导，推动各项研究之间的交叉促进，将举行一次中期讲习班。</p>
负责落实的计划	计划 16
所关联的其他相关计划 / 发展议程项目	<p>计划 1、2、3、4</p> <p>项目 CDIP/5/7——知识产权与社会经济发展</p>
<u>所关联的计划和预算中的预期成果</u>	成果 16.2——在制定知识产权政策时利用 WIPO 经济分析结果
项目期限	18 个月
项目预算	非人事费用共计：90,000 瑞郎

¹ 在 CDIP 第七届会议上，根据讨论文件 CDIP/6/9，成员就非正规经济项目的范围进行了辩论。具体而言，讨论的问题是项目应着重于下列哪一方面：

- (a) 较广义的非正规经济，以理解该部门内是怎样发生创新的，并更好地理解知识产权在支持或制约这种创新中的作用，
- (b) 非正规部门潜在的假冒和盗版及其与就业的关系。

在 CDIP 第七届会议上，成员最后决定，本项目，尤其是案例研究，应当以前项要素为重点，把关于假冒和盗版的辩论留给专门负责的 WIPO 其他委员会。还决定，除概念研究外，案例研究和轶事证据是为此项目收集支持证据的首选方法。本方案 CDIP/8/3 即反映了这些决定。

2. 项目说明书

2.1. 介绍

非正规经济既没有正式定义，也没有准确评估，但在许多发展中国家的产出和就业中占了很大比例。

轶事证据暗示，创新正在非正规经济中发生。然而，非正规经济怎样创造无形资产，这些无形资产又是怎样货币化的，人们知之甚少。这些资产原则上有何种资格获得知识产权保护，也存在同样问题。

即使知识产权原则上够资格得到保护，但在非正规经济中开展经营的企业和个人可能无法通过知识产权制度保护其无形资产。法律障碍、意识不足以及取得和行使知识产权的费用可能对他们造成阻碍。与此同时，还必须考虑非正规经济中的企业和个人可能有其他办法来实现对其创新努力的专有、对其知识产权进行管理并成功实现商业化——例如利用保密或声誉机制。

该领域缺少证据的主要原因是数据不足。非正规经济不在官方统计记录之中。

更好地理解创新怎样在非正规经济中发生，知识产权与非正规经济之间有何联系，可以提供有用的政策指引——一方面是评价现有知识产权政策手段怎样对非正规经济中的创新产生影响，另一方面是有哪些知识产权相关政策措施可以帮助其扩大产出与就业。

2.2. 目标

项目目标直接来自发展议程建议 34：“为决策者提高对知识产权与非正规经济之间关联的认识和加深了解作出贡献。”

2.3. 完成战略

项目将委托进行研究，在创新怎样在非正规经济中发生以及知识产权在这一过程中发挥何种作用的问题上提供概念指引和案例研究证据。项目拟分以下两个阶段来执行：

1. 第一步是一项概念研究，说明不同发展水平国家的非正规经济活动有何特点，在非正规经济中从事经营的个人和企业创造何种无形资产，这些个人和企业通过或不通过何种机制(包括知识产权)来实现对创新努力的专有。研究将利用有关非正规经济和创新的已有学术文献。如果有这方面的专家，作者将是一位公认的社会学家，在研究非正规经济和创新的两个方面均有可信的记录。研究过程中，研究者将得到 WIPO 经济学与统计司的协助。
2. 第二步是三项案例研究——涉及世界不同地区，将记录非正规经济中创新的例子，并对创新成果受到知识产权什么样的影响以及可能无法利用知识产权的情况进行评估。这些案例研究将以原创性田野研究为基础，虽然在性质上仍然具有轶事性²。这些研究的作者可以是学者、独立顾问或非政府组织(NGO)。

² 请成员就具有潜在相关性和意义的案例研究提供反馈。有关书面来文应在 2012 年 2 月 1 日前送交秘书处。秘书处应向委员会提出具体的案例研究，供第九届会议审议。案例研究的选择将参考成员国提供的反馈，并将参考为概念研究所作的初步工作以及与 WIPO 有关部门的磋商。

有关谅解是，案例研究将不涉及非正规经济中与假冒和盗版有关的活动(见脚注 1)。

为了给三项研究的发展提供指导，推动它们之间的交叉促进，将举行一次中期讲习班。讲习班的参加者将是各项研究的作者以及选自学术界、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其他专家。

执行案例研究中的一个挑战是缺少有关非正规经济活动的可靠数据。认真选择案例研究和作者，可以帮助降低成果不完满的风险。

3. 审查与评价

3.1. 项目审评时间安排

项目完成时将编写项目最终审评报告。项目各项产出将交 CDIP 进一步审议。

3.2. 项目自我审评

<i>项目产出</i>	<i>圆满完成的指标 (产出指标)</i>
概念研究	研究在 WIPO 网站上公布
案例研究	案例研究在 WIPO 网站上公布
<i>项目目标[请参见本模板第 2.2 部分]。</i>	<i>成功实现项目目标的指标 (成果指标)</i>
主要目标	已公布研究的下载量和引用量

4. 落实时间安排

活 动	季 度							
	2012 年				2013 年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4 季度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4 季度
委托并执行概念研究	X	X	X	X	X			
委托并执行案例研究			X	X	X	X		
中期项目讲习班					X			
审评时间安排								
项目最终审查						X		

预算 (非人事资源)

表 1 - 按费用类别和年度开列的项目预算

费用类别	预算(瑞郎)			
	2012	2013	第N年	总 计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第三方差旅	28,000			28,000
研究金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2,000			2,000
专家酬金	30,000	30,000		60,000
出版				
其他				
设备和用品				
设备				
用品与材料				
总 计	60,000	30,000		90,000

[附件和文件完]